

### 從<三不管>到<三管齊下>:

健保決策、醫院治理、工會參與

劉 梅 君 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 董事 政大勞工所 教授





### 除了《勞基法》之外,

### 還需要哪幾塊保障醫護勞動體制的拼圖?







健保決策

健保會參與成員及決 **策運作、健保總額加** 碼與補助款有進到基

勞動部

層醫護身上

健保會



#### 醫院治理

醫院治理修法:董事 會治理、勞董及薪酬 委員會、加薪條款、 監督關係人交易

董事會



#### 工會參與

鼓勵醫護工會及勞資 團體協約、訂定醫院 評鑑工會陪檢及吹哨 人條款

工會vs.公會、學會



# 好团法人台湾醫療故事基金會

## 三不管(1)--健保會之組成與健保決策

- 掌管每年7千多億元健保總額分配、後續監理任務之《健保會》,其代表性及組成方式,能否真正反映基層醫護及病友心聲?!
- 過去醫改會揭發爭議案例與問題
  - > 具有醫界身分之秀傳黃明和,竟擔任付費者代表
  - > 涉弊案的醫管會主委黃焜璋,竟擔任政府代表
  - 醫療供給者代表不應只由醫院協會推薦,應開放基層醫護工會或不同職類醫事人員參加公開遴選或輪替擔任。
  - > 未開放直播及旁聽制度(相較於國會直播)
- ▶ 只管分錢的職權,忘了還有監理的任務
  - ▶ 健保補助金進了誰口袋(劉梅君)|蘋果日報
  - ▶ 健保補貼71億增聘護士過半醫院只拿錢不補人| ETtoday ... [zi]
- 健保會竟於2016總統選舉前,同意調降健保費率





### 全民健康保險會第4屆委員名單

108年3月1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

A.付費者代表			B.醫療供給者代表 C.政府及		府及專家代表
被保險人(14)		政府(1)	(10)	政府(2)	專家(7)
全國教師會	台灣社福總盟	主計處	醫院協會理事長翁文能	國發會	政大財政系教授周麗芳(主委)
全國產業總工會	臺灣病友聯盟*	雇主(5)	醫學中心協會秘書長李偉強	衛福部社保司	長庚醫管系教授盧瑞芬
全國總工會	全國勞工總工會	工業總會	區域醫院協會名譽理事長張煥禎		陽明公衛所教授周穎政
全國工人總工會	罕病基金會*	商業總會	社區醫院協會理事長謝武吉		寶佳公益基金會董事長賴進祥
律師全聯會		工商協進會	醫師全聯會吳國治		身障聯盟秘書長滕西華
農會		工業協進會	醫師全聯會黃啟嘉		花蓮勞資調解委員蔡登順
漁會		中小企業總會	牙醫全聯會		消基會秘書長吳榮達
全國職業總工會			中醫全聯會		
全國產職業總工會			藥師全聯會		
台灣總工會			護理全聯會		

## 三不管(2) 醫院治理弊端:醫管凌駕醫療專業

Ormed Evering riens 中華民國106年7月6日 星期四

#### 護理師:衛福部應接受公評 職能治療師:監測後問題沒有改善



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副執 醫院填寫全院所有病床與全院 行長朱顯光指出,醫院評鑑持 所有醫師,這種大水庫式的資 不可取代的急重難症醫治職責 轉診網絡系統 "

朱顯光說,醫學中心肩負 處分,同步建構緊急分流或





好国法人台湾醫療故军基金會







# 《董事會治理失靈》 五大爭議類型



董事會組成由 原捐助企業之 關係人掌控, 恐讓應屬於社 會資產的醫院, 變相形成財團 醫院。

 改選時部分董事 與監察人互換職 務,恐導致董監 制衡角色失靈, 這種董監互換、 球員裁判互輪之 模式,由同批人 馬長期把持。

基層血汗醫護無法 進入董事會,導致 團體協約困難或只 能遊行抗爭。有的 醫院雖以高層當作 員工代表,但說換 就換或淪為魁儡。



好团法人台湾醫療故军基金會

# 《醫院關係人交易》 五大爭議類型

- 1.資料來源:歷年衛福部財報審查意見及相關媒體報導
- 2.各類型案例請參閱醫改會網站及歷次醫改會記者會新聞稿











將醫院資金捐 贈給原捐助企 業或教會之相 關機構、學校, 其優先性與合 理性倍受質疑。 醫院長期 向關係人企業租地/租樓,恐導致盈餘得拿來付租金而遭稀釋,無法投入改善醫護待遇與人力。

醫院資金存放 於關係人銀行, 或由關係人借 貸資金給醫院, 賺取利息費用, 變相由關係人 掌握醫院銀根。 保全、清潔、工程、藥材外包給關係人,讓高額醫務成本、管理費用跟著移轉。 費用跟著移轉。 還發生過購買自家無照洗腎設備案例。

醫院接受關係人 或關係人成立之 財團法人捐款後 又拿該筆捐款去 購買關係人企業 股票護盤或炒股。



好团法人台湾臀症故军基金官

# 醫改會的 修法主張

訂定醫護 加薪條款

普選員工 董事、設 薪資報酬 委員會。 結餘優先 改善醫護 勞動條件。 提升醫療

公益責任

社福金之 提撥基準, 由「醫療 結餘」擴 大為「收 入結餘」; 組成醫療 公益委員 會,並上 網公布社 福金資訊。

落實財務 監督機制

對外捐款 應經審核 終結母企 業擔任萬 年包租公、 並由健保 及財稅單 位聯合查 帳。

強化董監 事會治理

增設公益 監察人, 將員工及 病友納入 董事會。 明定利益 迴避規定。



醫療公益 淪口號

公資產成 家天下

董事會淪 橡皮章

- 108/4/16監察院通過對衛福部監督 管理財團法人醫院不力之糾正案。
- 監委指出,面對近年醫院諸多弊端, 衛福部應積極本於職權,透過醫院 評鑑、修改財報編製準則等積極作 為,有效督導醫療財團法人之治理, 而非僅消極等待立法院通過《醫療 法》修正案,因此通過糾正衛福部。





# 好团法人台湾臀源故军基金官

# 三不管(3) 工會參與:董事會治理、醫院評鑑、勞檢

- 勞工勞動權益的保障,勞基法僅是必要條件;
- 台灣勞動者有勞動基準法已35個年頭,但台灣勞工都受其保障了嗎?
- 勞動者團結,展現實力,才能確保勞基法的落實!
- 也唯有展現團結實力,才有爭取高於勞基法之外的勞動權益的談判籌碼
- 若無工會或勞動者團結組織,則無法確保良善的董事會治理、醫院評鑑也將無法防止[紙上作業](累死一堆醫護)、勞檢亦不抓不到要害!



# 三不管(3) 工會參與: 展現團結實力

- 企業工會 vs. 產業工會 vs. 職業工會
- 鑒於醫事人員在養成及實習過程中,師生、學長姊、校友 人際關係交叉緊密,不利於企業工會的籌組
- 但產業工會,或職業工會,則應可放手一搏 同一家醫院的醫師,只要是(跨醫院)產業工會的會員,且 入會人數過半,該產業工會即可取得合法代表權,與院方 就勞動權益進行談判。

優點: 醫事人員可避免與代表院方的[師長]或[學長姊]直接面對面談判,工會會員身分是隱匿的,免去人際壓力



## 三不管(3) 工會參與:展現團結實力

- 企業工會,也非不可行...
- 籌組(醫院)企業工會,依法推舉勞資會議代表,靈活運用 勞資會議作為要求的武器
- 勞資會議之議事範圍如下:
  - 一、報告事項
  - (一)關於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 (二)關於勞工人數、勞工異動情形、離職率等勞工動態。
  - (三)關於事業之生產計畫、業務概況及市場狀況等生產資訊。
  - (四)關於勞工活動、福利項目及工作環境改善等事項。
  - (五)其他報告事項。



# 三不管(3) 工會參與:展現團結實力

- 勞資會議之議事範圍如下:
  - 二、討論事項
    - (一)關於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事項。
    - (二)關於勞動條件事項。
    - (三)關於勞工福利籌劃事項。
    - (四)關於提高工作效率事項。
    - (五)勞資會議代表選派及解任方式等相關事項。
    - (六)勞資會議運作事項。
  - (七)其他討論事項。
  - 三、建議事項
  - 工作規則之訂定及修正等事項,得列為前項議事範圍



# 改總

# 謝謝聆聽,敬請指教

# 從制度開始

更多請上本會官網:http://www.thrf.org.tw

f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Q











